

# 忠孝週報 Zhongxiao Weekly



發行刊號：1000216

發行者：忠孝國中訓導處

編輯&美編：訓育組長林珍毓

幹事賴美珍

中心德目：友善

## 週報請貼聯絡簿



訓導處

## 訓育組

一、2/19(六)17:00-20:00 舉行班級家長座談會，歡迎家長踴躍參加！

| 時間          | 活動             | 地點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16:50-17:00 | 報到             | 各班教室        |
| 17:00-18:00 | 班級家長座談會        | 各班教室        |
| 18:00-19:00 | 親職講座「體重控制教戰守則」 | 至善 3F 會議室   |
| 18:30-20:00 | 九年級升學講座        | 至善 3F 多功能教室 |

二、七年級同學參與臺北市中小學運動會開幕典禮，請於 2/22(二)12:40 分於活動中心集合準備出發，預定 17:30 前回到學校。

三、2/23(三)午休時間進行社團幹部訓練，請社長準時於交安室前集合。

四、2/24(四)朝會時間舉行八年級花博校外教學行前說明，請八年級同學攜帶童軍椅準時於活動中心集合。

## 生教組

一、請同學將生活作息時間分配好，準時到校上課並且養成自動刷卡的習慣。不要因為遲到而造成被記過處分的後果，為自己國中生活留下精彩表現，持續做個優秀的忠孝人。

二、穿上忠孝的校服，就必須成為一個自信有品德的青少年。在校內及上放學途中，遇見師長要微笑注目，並且大聲問好，下課時間勿亂吼、亂叫、吹口哨影響他人，不亂丟垃圾，並隨手將垃圾撿起；在校外亦須注重禮節，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請將博愛座讓給有需要的人，注意講話音量，時時刻刻不忘記自己是忠孝的一份子，將忠孝的榮譽視為自己的責任。

三、生教組已將服儀相關規定、重要校規、遲到暨請假辦法等資訊放在學校網站的行政公告，請同學自行下載參閱，若有任何問題請直接洽詢生教組。

四、聽到鐘聲即應快步進入教室，上外堂課的班級亦請負責同學盡速將班級帶往指定地點，行進間切勿交談嬉戲，影響他班上課權益。

五、使用飲水機時，請保持應有的功德心，勿將地面弄濕，造成他人不便；若飲水機

故障或水管破裂，請立即通知總務處，切勿再行使用而造成地面髒亂、濕滑。

六、重申學校規定：高年級同學不得前往低年級教室串班，以避免不必要之爭端。

## 衛生組

- 一、本學期教室專用垃圾袋每班 2 袋，公用掃區垃圾袋亦採總量管制，於期初統一發放，用畢均不再另發，請確實進行垃圾分類，落實垃圾減量。
- 二、季節交替，病毒肆虐。請各班使用稀釋漂白水擦拭桌椅及地板。需要漂白水者，自行到訓導處找組長領取漂白水。
- 四、為避免傳染病擴散：上課時，教室門窗請打開，保持空氣流通；並養成良好個人衛生習慣、健康飲食、適度運動。
- 五、校園落葉請務必以落葉袋集中再丟棄，勿直接掃入水溝及花圃，造成蚊蟲孳生及排水不暢。
- 六、本校廁所的衛生紙，是為方便同學緊急使用所提供，切勿浪費與亂棄，請共同維護校園環境整潔。
- 七、午餐補助已經開始，申請資格如下：【申請至 100/03/11 (五)】

(一) 低收入戶。

(二) 家戶年所得在新臺幣 30 萬元以下，利息收入<10 萬元，其經濟困難者。

(三) 家戶年所得在新臺幣 30 萬~60 萬元者，利息收入<10 萬元，其經濟困難者。

(99 學年度擴大補助對象)

上列 (二) (三) 類者請家長自行向國稅局申請家戶所得清單 (父、母、子共 3 份)，單親家庭請附加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。

(四) 家庭突遭變故(含失業、被裁員及給予無薪假者)經濟陷入困境，無法順利就學，經班級導師認定需要協助者。請家長自行向就業服務站申請失業證明。有符合午餐補助申請資格之同學，利用下課時間到訓導處找組長提出申請。有任何疑問者，自行找組長詢問。

## 體育組

- 一、行事曆活動時間勘誤：原訂 3/25 (五) 第一次定評結束後下午第 6.7 節舉辦七年級班際躲避球比賽，時間調整為 3/25 (五) 下午 5~7 節。
- 二、每天第 2 節下課 (10:05~10:25) 20 分鐘辦理課間運動，前 7 分鐘為護眼操時間，後 13 分鐘為跑步運動時間，為了班上同學健康與榮譽，體育股長確實鼓勵同學到操場運動，慢跑同學請跑內道，快走同學請走外道。99 學年度上學期課間活動記功嘉獎班級人數如下：

| 班級  | 小功<br>2 次 | 小功<br>1 次 | 嘉獎<br>2 次 | 嘉獎<br>1 次 | 班級  | 小功<br>2 次 | 小功<br>1 次 | 嘉獎<br>2 次 | 嘉獎<br>1 次 |
|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701 | 9         | 1         | 0         | 10        | 804 | 1         | 0         | 0         | 1         |
| 702 | 26        | 1         | 0         | 0         | 806 | 0         | 0         | 0         | 1         |
| 703 | 8         | 0         | 1         | 4         | 807 | 33        | 0         | 0         | 0         |
| 704 | 28        | 0         | 0         | 0         | 808 | 1         | 0         | 0         | 0         |
| 705 | 27        | 1         | 0         | 2         | 901 | 0         | 0         | 1         | 2         |
| 707 | 11        | 1         | 0         | 1         | 904 | 1         | 0         | 1         | 0         |
| 801 | 3         | 0         | 0         | 1         | 906 | 36        | 0         | 0         | 0         |
| 802 | 6         | 3         | 7         | 13        | 907 | 5         | 0         | 0         | 1         |

二、為提倡運動風氣，籃球場提供 4 顆愛心球，請同學多加利用，使用後請歸回原位。

三、本校男子籃球隊招募新血，有興趣的同學請洽訓導處體育組。



## 教學組

一、7 年級第 8 節課輔 3/1 (二)～6/16 (四)；8 年級第 8 節課輔於 3/1 (二)～6/17 (五)；9 年級課輔及晚自習於 2/21 (一)～5/19 (四)。

二、全校第 8 節低收入暨家境清寒學生減免請於 2/24 (四) 前重新提出申請及繳交家長同意書，逾時不候。

三、配合教育部國民中學基本學力測驗推動委員會來函，請本校協助配合辦理「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」試題預試工作。

四、說明：

(一) 取樣方式：由 9 年級 8 個班級中，每班隨機抽取 10 個人。

(二) 施測時間：100/3/2 (三) 下午 1:10，測驗所需時間約 120 分鐘，包含：

抽樣約 20～30 分鐘、施測時間約 80 分鐘(考試時間 70 分鐘、填寫問卷 10 分鐘)。

(三) 備註：請 9 年級學生於施測當日攜帶橡皮擦及有身份證字號之證件。

五、全校複習考學生應考注意事項【02/22 (二)、02/23 (三)】：

(一) 將書包整齊擺放到講臺前、教室後方或窗台上。(未擺放整齊，一律代為保管)

(二) 將桌子翻轉抽屜口朝向黑板。

(三) 務必檢查答案卡上的科目名稱、座號及姓名；務必檢查題目卷是否有空白頁。

- (四) 嚴禁左顧右盼、甚至回頭。
- (五) 考試所用的文具，不可以互相借用。
- (六) 桌面淨空，不得有任何紙張置於桌面上或壓在桌墊下。(擺放水瓶者，一律沒收)。
- (七) 不得使用自己攜帶的空白計算紙作答。
- (八) 不得離開教室上廁所。(若必須離開教室，請先交卷，上完廁所後立即回教室自習)。
- (九) 請學藝股長將下列資料寫在黑板上 1、考試時程 2、應考人數、實到人數、缺考人數及座號 3、考試前 40 分鐘不得趴睡。
- (十) 寫作測驗到 15：55 結束，請依手搖鈴聲作息。

## 註冊組

- 一、臺灣北區 10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(科)聯合術科測驗已於 2/16 (三) 報名完畢。請 9 年級同學注意下列時程：

| 藝才班報名項目   | 網路報名日期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美術班競賽表現報名 | 100/2/17 (四) |
| 音樂班術科測驗   | 100/2/22 (二) |
| 舞蹈班術科測驗   | 100/2/22 (二) |

- 二、臺北市「北北基聯測」政策家長座談會於 100/2/26/ (六) 上午 10：00～12：00 假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(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 2 段 52 號) 舉行，目的為 (一) 宣導本市「北北基聯測」政策，以使國中家長瞭解本市升學制度之規劃。(二) 傾聽國中家長的心聲，作為本市規劃及改進教育政策之參考。

本校協助報名時間：100/2/19 (六) 18:30~20:00 於家長座談會多元入學講座簽到處報名(多功能教室)。請 9 年級家長踴躍報名。

- 三、北市教資字第 10033706300 號函:有關本局所補發之數位學生證，製卡費用自 100/3/1/ (二) 起調整為 70 元。

## 設備組

- 一、99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用教科書已於開學當日全數發下，如教科書有破損、缺漏等情事，請於 2/25 (五) 前至設備組登記更換，逾時請自行與教科書商聯繫處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全民共同關心教育，為默默付出愛心之教育事蹟留下見證，國立教育資料館特辦理「100 年度全國優良教育影片作品徵集」活動，活動至 100/6/30(四) 止，相關徵集主題及辦法請詳閱國立教育資料館網站中公告之實施要點，有興趣的師生家長歡迎洽設備組。